

# 晋江市人民政府文件

晋政地〔2024〕569号

## 晋江市人民政府关于晋江市深沪镇中心区 控制性详细规划 G—09 等地块图则的批复

深沪镇人民政府：

你单位《晋江市深沪镇人民政府关于申请审批晋江市深沪镇中心区控制性详细规划 G—09 等地块图则的请示》（晋深政〔2024〕47号）收悉。经研究，批复如下：

一、原则同意晋江市深沪镇中心区控制性详细规划 G—09 等地块图则。

二、原则同意该地块图则的规划范围：东至国道 G228，西至南六路，南至南七路，北至大深公路，项目地面积约 13.5 公顷。

三、原则同意该地块图则明确的主要用地性质及控制指标：G—10 为城镇住宅用地，容积率 $\leq 2.2$ ，建筑密度 $\leq 22\%$ ，绿地率 $\geq 30\%$ ；G—48 为文化用地，容积率 $\leq 2.5$ ，建筑密度 $\leq 35\%$ ，绿地率 $\geq 20\%$ ；G—09、G—11 为防护绿地。

四、该地块图则明确的其他管控要求，未尽事宜按照相关法定规划及技术管理规定执行。

五、经批准的规划具有法定效力，任何单位和个人都应当严格遵守，不得擅自改变。如确需调整或修改，应按照法定程序呈报审批。

此复。

晋江市人民政府

2024 年 7 月 8 日

（此件主动公开）

---

抄送：市自然资源局。

---

晋江市人民政府办公室

2024 年 7 月 8 日印发

---